

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北京市气象探测中心 的 北京市气象局气象综合探测系统委托服务采购项目（2025年）第三包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气象综合探测系统委托服务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华云敏视达雷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,006.4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2,590.8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华云敏视达雷达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日

